

华安证券湘赢 24M00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
2026 年第 2 季度报告
2026 年 6 月 30 日

资产管理人:华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资产托管人: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§ 1 重要提示

本报告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》、《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》及其他有关规定制作。本报告由管理人华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编制，报告书的内容由管理人华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。

管理人承诺以诚实守信、审慎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，但不保证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

管理人保证本报告书中所载资料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。本报告书的内容由管理人负责解释。

本报告期自2026年04月01日起至2026年06月30日止。

§ 2 资产管理计划产品概况

资产管理计划简称	华安证券湘赢24M003号
资产管理计划编码	BB2753
资产管理计划运作方式	契约型开放式
资产管理计划合同生效日	2024年1月24日
报告期末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总额	72,613,314.20
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存续期	10年
资产管理人	华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资产托管人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§ 3 主要财务指标和资产管理计划净值表现

3.1 主要财务指标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主要财务指标	报告期（2026年4月1日 - 2026年6月30日）
本期已实现收益	471,800.45
本期利润	2,220,438.51
加权平均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本期利润	0.0306
期末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	74,736,437.50
期末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净值	1.0292

3.2 自资产管理计划合同生效以来资产管理计划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

华安证券湘赢24M003号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
(2024年01月24日-2026年06月30日)



§ 4 管理人报告

4.1 投资经理（或投资经理小组）简介

姓名	职务	任本资产管理计划的 投资经理期限		证券从 业年限	说明
		任职日期	离任日期		
袁晓雨	投资经理	2024-01-24	-	11年	女，金融学硕士。先后在外资券商、华安证券研究所从事投研工作，具有成熟的投资理念，深刻理解市场运行率，具备严谨的逻辑思维能力和灵敏的市场应变能力。
仇中群	投资经理	2024-01-24	-	16年	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金融工程硕士，证券从业经历14年，历任东吴证券研究所研究员、资产管理部研究员、固定收益

					总部高级经理、浙商证券债券投行部高级业务副总监，拥有多年的债券一级和二级市场经验。现任华安证券资产管理总部投资经理。
--	--	--	--	--	--

4.2 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运作合规守信情况说明

本报告期内，集合计划管理人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》、《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本着诚实信用、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，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，为集合计划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。本报告期内，本集合计划运作合法合规，无损害集合计划持有人利益的行为，本集合计划的投资管理符合有关法规的规定。

4.3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报告

城投债板块：城投债市场需重点关注以下变化：第一，化债政策进入“下半场”，重心从隐性债务置换向经营性债务化解转移。38号文“控增量、盘存量、增存挂钩”的政策导向将持续重塑地方经济发展逻辑。第二，“退名单”进程加速与2027年6月政策时点倒逼。部分未纳入名单的城投主体可能面临融资渠道收窄、政府支持力度弱化等问题，信用资质分化将进一步加剧。第三，评级下调的局部风险。监管对评级行业的整治力度明显升级，青岛上合控股、陕西西咸等案例已表明监管趋严下部分主体存在评级下调压力。需重点关注非标风险高发区域中，债务余额较大且外部评级与中债隐含评级存在明显偏离的主体。

在投资操作中，可重点关注地方财力较强、产业基础扎实、地方政府与金融机构协同化债力度较强的区域。期限上建议以3年期中高评级城投债品种为主，可适度关注5年期高评级品种在调整中的配置机会。当前AA利差已处于历史极低水平，进一步压缩空间极为有限，信用下沉的性价比显著下降。

金融债方面：2026年全年银行二永债发行规模预计约1.7万亿元，目前发行计划已完成过半，下半年剩余发行额度约7000亿元，且发行节奏偏向平稳。同时保险、年金等

配置盘对长久期二永债的需求仍然旺盛，银行理财在净值化转型深化背景下对中短久期金融债的偏好提升，整体看，供需基本面良好。

银行二永债由于具备明显的利率放大器属性，在市场波动放大阶段调整幅度或相对更大，需更加注重节奏把握。配置盘建议以3年期银行普通金融债及二永债为核心底仓，优先选择AAA评级的品种，在控制组合波动的前提下，可适当关注债券评级AA+以上的中小银行金融债。这些主体信用资质稳健、受地方化债政策正面影响较大，收益率较同期限大行品种高15-30BP，可作为增厚收益的补充配置。此外，证券行业和保险行业金融债也具备一定配置价值。证券行业受益于政策红利与资本市场回暖，投行、资管等业务增长稳健，可从中挖掘性价比较好的债券。保险行业信用基本面保持稳定，头部险企偿付能力充裕、信用资质稳固，但中小险企受新保险合同准则全面实施影响，偿付能力或短期承压。

地产债方面：虽然中央层面支持房地产行业平稳发展的政策导向持续明确，行业违约风险已较前期集中出清阶段明显缓释，但从企业信用扩张与基本面修复情况来看，房地产行业整体仍处于信用收缩阶段。地产债投资应坚持以防风险为主的思路，在具体配置上，可重点关注一二线城市中经营稳健、融资渠道相对通畅、土地资源质量较高的央企及地方国企地产主体，其信用风险相对可控。

4.4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表现

报告期间，本资产管理计划净值季度增长率为3.05%。

4.5 报告期内资产管理计划投资收益分配情况

本资产管理计划本报告期内未有利润分配。

4.6 产品运用杠杆情况

本资产管理计划本报告期末，因从事证券交易所、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为0.00元。

4.7 托管人履职报告

详见附件。

4.8 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变更情况

本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没有发生变更。

4.9 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履职报告

本次履职报告综合了管理人全面自查和风控合规部日常监控、重点检查的结果。风控合规部作为公司层面的风险管理和合规管理部门,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资产管理业务风险监管标准,监管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相关制度规定和合同约定,开展公司风险管理及合规管理工作,采用流程审核、指标监控、风险查询、业务检查等多种方式对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运作进行风险控制,定期或不定期对业务授权、投资交易及合规性进行全面审查。

在本报告期内,管理人对本计划的管理始终都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、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进行。本计划的投资决策、投资交易程序、投资权限等各方面均符合规定的要求;交易行为合法合规,未出现异常交易、操纵市场的现象;未发现内幕交易的情况;本计划持有的证券符合规定的比例要求;相关的信息披露和财务数据皆真实、完整、准确、及时。本报告中的内容由管理人负责解释。

4.10 资产管理计划关联方

关联方名称	与本基金的关系
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原管理人、管理人股东
华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人
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

§ 5 投资组合报告

5.1 报告期末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组合情况

序号	项目	金额(元)	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总值的比例(%)
1	权益投资	3,328,941.37	4.43
	其中:股票	3,328,941.37	4.43
2	基金投资	12,619,292.33	16.80
3	固定收益投资	57,855,037.00	77.04
	其中:债券	57,855,037.00	77.04
	资产支持证券	-	-
4	贵金属投资	-	-
5	金融衍生品投资	-	-
6	买入返售金融资产	-	-

	其中：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	-	-
7	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	752,560.04	1.00
8	其他资产	541,493.57	0.72
9	合计	75,097,324.31	100.00

5.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

5.2.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

序号	行业类别	公允价值(元)	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的比例 (%)
A	农、林、牧、渔业	-	-
B	采矿业	-	-
C	制造业	1,509,426.15	2.02
D	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	-	-
E	建筑业	-	-
F	批发和零售业	-	-
G	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	-	-
H	住宿和餐饮业	-	-
I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	1,112,540.42	1.49
J	金融业	706,974.80	0.95
K	房地产业	-	-
L	租赁和商务服务业	-	-
M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	-	-
N	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 管理业	-	-
O	居民服务、修理和其他 服务业	-	-
P	教育	-	-

Q	卫生和社会工作	-	-
R	文化、体育和娱乐业	-	-
S	综合	-	-
	合计	3,328,941.37	4.45

5.2.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

注：本资产管理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股票。

5.3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

序号	债券品种	公允价值(元)	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(%)
1	国家债券	-	-
2	央行票据	-	-
3	金融债券	5,017,995.89	6.71
	其中：政策性金融债	-	-
4	企业债券	13,955,206.16	18.67
5	企业短期融资券	-	-
6	中期票据	-	-
7	可转债（可交换债）	-	-
8	同业存单	-	-
9	公司债	38,881,834.95	52.03
10	地方政府债	-	-
11	定向工具	-	-
12	私募债	-	-
13	资产支持证券	-	-
14	其他	-	-
15	合计	57,855,037.00	77.41

§ 6 资产管理计划份额变动

单位：份

报告期期初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总额	72,613,314.20
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

报告期期间资产管理计划总申购份额	-
减：报告期期间资产管理计划总赎回份额	-
报告期期间资产管理计划拆分变动份额（份额减少以“-”填列）	-
报告期期末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总额	72,613,314.20

注：截止报告期末，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从业人员及配偶购买持有本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 0 份，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关联方参与本计划份额 0 份。

§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

7.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

注：基金管理人未有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。

7.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

注：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资产管理计划。

§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

- 1、本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。
- 2、本计划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与本计划相关的诉讼事项。
- 3、本计划管理人办公地址未发生变更。

§ 9 业绩报酬及费用的计提和支付

	报告期间计提金额（元）	报告期间支付金额（元）
管理费	146,988.30	147,506.45
托管费	5,512.04	5,531.49
业绩报酬	-	-

9.1 两费及业绩报酬说明

1、管理费

资产管理计划管理费按前一日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的【0.80%】年费率计提。计算方法如下：

$H = E \times \text{年管理费率} \div \text{当年天数}$ ，本资产管理计划年管理费率为【0.80%】

H为每日应计提的资产管理计划管理费

E为前一日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

2、托管费

资产管理计划托管费按前一日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的【0.03%】年费率计提。计算方法如下：

$H = E \times \text{年托管费率} \div \text{当年天数}$ ，本资产管理计划年托管费率为【0.03%】

H为每日应计提的资产管理计划托管费

E为前一日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

§ 10 备查文件目录

10.1 备查文件目录

1. 管理人业务资格批复、营业执照
2. 华安证券湘赢24M00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
3. 华安证券湘赢24M00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揭示书
4. 华安证券湘赢24M00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
5. 华安证券湘赢24M003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之补充协议一

10.2 存放地点

安徽省合肥市政务区天鹅湖路198号。

10.3 查阅方式

投资者可到管理人、托管人的办公场所或管理人网站免费查阅备查文件。在支付工本费后，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。

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，可咨询本管理人。

咨询电话：95318

公司网址：<https://www.hazq.com/zg/home/index.shtml>



华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26年7月31日

免责声明

本报告并非宣传推介材料，所载内容仅供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客户参考。任何人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形式的发布、复制或删改，否则将构成侵权。

投资有风险，请理性选择。资产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委托资产，但不保证委托资产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本委托资产的过往业绩及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，管理人管理的其他资产的业绩也不构成本委托资产业绩表现的保证。本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的具体情况以该产品法律文件为准，请详细阅读。